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 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与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健康险”)签署《健康险再保险合同》。基于对合同交易金额的预估测算,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关于执行〈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08〕88号)、《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保监令〔2010〕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7〕52号)等相关规定,该笔交易涉及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已经我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审查和董事会批准,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一) 交易概述

我公司与平安健康险签署再保险合同,由平安健康险向我公司提供健康保险再保险保障,我公司向平安健康险支付再保险费。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平安健康险为平安安康住院费用医疗保险、平安安享住院费用医疗保险的业务提供毛保费成数分保，分出比例 90%，且提供保证性费率；为平安 E 生保医疗保险的业务提供净保费成数分保，分出比例 90%，且提供软保证费率。

## 二、交易对手情况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平安健康险是我公司股东直接、间接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依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相关规定，属于我公司保监会层面关联方。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关联法人名称：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 3、经营范围：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4、注册资本：151657.779 万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09334977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我公司与平安健康险签署《健康险再保险合同》，平安

健康险向我公司提供平安安康住院费用医疗保险、平安安享住院费用医疗保险及平安 E 生保医疗保险业务的再保险，我对分出业务支付再保险费。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到期日为每年的 12 月 31 日，如到期前 90 天内双方未提出异议则合同自动续约 1 年，最多自动续约 3 次。根据估算，本合同最大再保险交易金额预估不超过 19 亿元，实际金额会随着业务规模、产品赔付等因素的变化而波动。

#### 四、定价政策

平安健康险根据各产品的风险特征，以及同业再保险费水平进行综合评估，针对平安安康住院费用医疗保险和平安安享住院费用医疗保险提供毛保费成数分保，并提供保证费率、手续费佣金、盈余佣金；针对平安 E 生保医疗保险提供净保费成数分保，并提供费率软保证和盈余佣金。

#### 五、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2017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我公司与平安健康险的本年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849,623,339.83 元人民币。

#### 六、交易目的及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交易目的

通过平安健康险提供的再保险保障，有效转移我公司保险产品的赔付风险，提高我对保险产品的承保能力，稳

定保险产品经营水平。

(二) 交易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协议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七、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

八、有助于说明交易情况的其他信息。

无